

中证 500 原材料指数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结果暨决议生效的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中证 500 原材料指数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现将中证 500 原材料指数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原料 ETF，基金扩位简称：原材料 ETF，基金代码：512340；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决议及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情况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基金管理人”）旗下中证 500 原材料指数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通讯开会方式召开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权益登记日为 2020 年 12 月 11 日。大会表决投票时间自 2020 年 12 月 11 日起至 2021 年 1 月 10 日 17:00 止（投票表决时间以基金管理人收到表决票时间为准）。2021 年 1 月 12 日，在本基金的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授权代表的监督下，基金管理人对本次大会表决进行了计票，北京金诚同达（深圳）律师事务所对计票过程进行了见证，深圳市深圳公证处对计票过程及结果进行了公证。

经统计，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出具表决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及代理人所代表的基金份额共计 44,233,900.00 份，占权益登记日本基金基金总份额 70,234,000.00 份的 62.98%，达到法定开会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中证 500 原材料指数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会议审议了《关于中证 500 原材料指数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终止上市并终止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以下简称“本次会议议案”），并由出具表决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及代理人对本次会议议案进行表决。表决结果为：40,465,400.00 份基金份额同意，3,280,800.00 份基金份额反对，487,700.00 份基金份额弃权。同意本次大会议案的基金份额占出具表决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代理人所代表的基金份额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中证 500 原材料指数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议案获得通过。

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包括公证费、律师费，前述持有人大会费用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费用。

二、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的生效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规定，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定的事项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本次会议决议生效日为2021年1月12日。基金管理人将于表决通过之日起5日内报中国证监会备案。本次会议通过的表决事项为本公司于2020年12月11日在规定媒介及基金管理人网站（www.nffund.com）发布的《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中证500原材料指数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之附件《关于中证500原材料指数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终止上市并终止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

三、《中证500原材料指数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终止的后续安排

本次持有人大会决议生效后，根据持有人大会通过的议案及说明，基金管理人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业务规定申请本基金终止上市等业务。本基金已于2021年1月12日起终止办理二级市场交易和申购赎回业务（本基金已于2020年12月11日起暂停申购）。本基金将于2021年1月15日起进入清算期，本基金进入清算程序后，将不再收取基金管理费、托管费。基金管理人将按照《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组织成立基金财产清算组履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并及时予以公告。

四、备查文件

1、《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中证500原材料指数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附件一：《关于中证500原材料指数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终止上市并终止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附件二：《中证500原材料指数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票》，附件三：《中证500原材料指数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代理投票授权委托书》，附件四：《关于中证500原材料指数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终止上市并终止基金合同有关事项议案的说明》）

2、《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中证500原材料指数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3、《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中证500原材料指数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4、《公证书》

5、《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月13日

公 证 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深圳市深圳公证处

公 证 书

(2021)深证字第 13583 号

申请人: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279533137K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益田路 5999 号基金大厦
32-42 楼

法定代表人: 张海波, 身份证号码: [REDACTED]

委托代理人: 张 钦, 身份证号码: [REDACTED]

公证事项: 证据保全、现场监督(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计
票)

申请人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于二〇二〇年十二月
十一日向我处提出申请, 申请对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
于召开中证 500 原材料指数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计票过程进行证据保全、现场监督公
证。

经查, 申请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和《中证
500 原材料指数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
有关约定召开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申请人已向中国证券
监督管理委员会就召开此次持有人大会递交申请并获得同意,
随后于二〇二〇年十二月十一日在《证券时报》及南方基金管



深圳市深圳公证处 丁青松

SZGZC20 0482442

理股份有限公司网站 (www.nffund.com) 发布了《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中证 500 原材料指数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并于二〇二〇年十二月十四日、二〇二〇年十二月十五日在上述媒介上发布提示性公告。申请人向本处提交了该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证申请书、中证 500 原材料指数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关于中证 500 原材料指数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终止上市并终止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中证 500 原材料指数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权益登记日持有人名册等文件，申请人具有召开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合法资格。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证法》的规定，本处指派公证员以及本处公证人员卢润川于二〇二一年一月十二日在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4013 号兴业银行大厦 17 楼对中证 500 原材料指数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计票过程进行现场监督公证。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从二〇二〇年十二月十一日至二〇二一年一月十日止以通讯方式召开中证 500 原材料指数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了《关于中证 500 原材料指数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终止上市并终止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并于二〇二一年一月十二日在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4013 号兴业银行大厦 17 楼对中证 500 原材料指数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

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投票结果进行计票。中证 500 原材料指数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权益登记日为 2020 年 12 月 11 日，权益登记日当天，本基金总份额为 70,234,000.00 份。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中证 500 原材料指数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中证 500 原材料指数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等规定，计票人在基金托管人授权代表、公证员的现场监督及律师现场见证下，统计了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表决结果。计票结果如下：

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中，出席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及代理人所代表的基金份额为 44,233,900.00 份，占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 62.98%，其中同意票所代表的基金份额为 40,465,400.00 份，占出席会议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及代理人所代表的基金份额总数的 91.48%；反对票所代表的基金份额为 3,280,800.00 份，占出席会议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及代理人所代表的基金份额总数的 7.42%；弃权票所代表的基金份额为 487,700.00 份，占出席会议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及代理人所代表的基金份额总数的 1.10%。

经审查和现场监督，兹证明中证 500 原材料指数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本次中证 500 原材料指数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计票过程符

合相应程序，大会表决结果真实、合法、有效。

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深圳市深圳公证处

公证员： **丁青松**



中证 500 原材料指数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计票结果

中证 500 原材料指数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已以通讯方式召开, 审议的议案为《关于中证 500 原材料指数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终止上市并终止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 权益登记日为 2020 年 12 月 11 日, 投票时间为 2020 年 12 月 11 日至 2021 年 1 月 10 日 17: 00 止。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中证 500 原材料指数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中证 500 原材料指数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等规定, 计票人在基金托管人授权代表、公证员的现场监督及律师现场见证下, 统计了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表决结果。计票结果如下:

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中, 出席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及代理人所代表的基金份额为 44,233,900.00 份, 占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 70,234,000.00 份的 62.98%, 其中同意票所代表的基金份额为 40,465,400.00 份, 占出席会议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及代理人所代表的基金份额总数的 91.48%; 反对票所代表的基金份额为 3,280,800.00 份, 占出席会议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及代理人所代表的基金份额总数的 7.42%; 弃权票所代表的基金份额为 487,700.00 份, 占出席会议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及代理人所代表的基金份额总数的 1.10%。

计票人(基金管理人代表): 张钦 周雨薇

监票人(基金托管人代表): 周国强 _____

公证员: 丁伟松 吴润川

见证律师: 彭德君 刘刚

2021 年 1 月 12 日